17館廢水沈水泵維護
規範書

請購編號: A512005466

目　錄

1、施工地點

2、施工規範

3、工作環境、危害因素說明

4、施工安全與衛生

5、驗收規定

6、保固期

7、完工期限

8、附件

17館廢水沈水泵維護
規範書

請購編號： A512005466

本工程報價廠商應會同承辦人至現場實地確實了解工程現場各項狀況，如因未能了解現場狀況，所導致之一切後果，概由廠商自行負責

1、施工地點：

地點：17 館廢水區 1 樓。

2、施工規範：

2.1.工程主要內容：

1.原沈水泵浦拆除更換。

2.更換松河 KF-315 不鏽鋼沈水泵 *1 台 ，電壓 3 相 220V，揚程 8M，流量 500LPM 。

3.配合現場管路修改及配管。

2.2 施工方式及材料規格

2.3.一般規範：

項目	品 名 及 規 格	數 量	單 位
Item	Description & Specification	Q"ty	Unit
1	不鏽鋼沈水泵 KF-315	1	EA
	2HP 2(3″)2極3相220V 揚程8M 500LPM		
2	SCH80管材	1	SET
	PIPE 50A	1	支
	油任 50A	1	EA
	外牙閥接 2″PT	1	EA
3	五金另料	1	式
4	工資	1	式

5	勞工安全衛生管理	1	式
6	利管&運雜費	1	式

2.3.1.本工程為**責任施工**，規格與圖面說明僅供承包商估價及施工之參考，有任何疑問，以本單位說明為準。

2.3.2.本施工說明書如有未詳盡事宜，悉依業主指定負責人指示與現場之實際狀況為依據，**承包商應事先勘察現場對施工範圍徹底瞭解**，日後承包商不得藉任何理由推諉或要求給於補償與加價。

2.3.3.得標廠商須主動與本單位工程負責人聯絡，安排施工器具進場時間，施工規劃及進度安排，並自備施工電源。

2.3.4.廠商**施工時程**需配合業主之需求，若本工程需停機施工故需配合於**假日**停機施工，廠商不得藉故拖延或加價。

2.3.5.所產生的工程廢棄物需自行委託合格業者進行清運處理，不得隨意丟棄污染環境。

2.3.6.本工程所使用的五金料件材質需為不鏽鋼 SUS304 等級以上以避免腐蝕生鏽。

2.3.7.廠商進行管路拆卸前需與本單位工程負責人確認後才可進行，拆卸時須進行**管路標示**以避免組裝時發生不合適的困擾。如拆卸錯誤管路造成本單位設備財產損失，本單位有權利要求廠商做出合理的賠償。

2.3.8.施工期間如遇下雨，則施工廠商必須自備遮雨棚以利工程進行。

2.3.9.施工後之廢棄物清運處理需請合法的清運處理廠商處置，不可隨意棄置造成環境污染。

2.3.10.廠商於工程完畢須會同業主相關人員勘察現**場復舊情形**，如確屬廠商施工時破壞，廠商須負責修復。

2.3.11.廠商在完工之後，若業者對其系統認為有**危險之虞**，要求合理的改善時，廠商不得藉故拖延或置之不理，倘有因廠商的過失而造成業主的損

失或人員的危害時，業主有權利要求廠商做出合理的賠償。

3、工作環境、危害因素說明：

所有因此項工程施工所產生之**廢棄物**與**垃圾**，廠商需負責清運與處理，不得遺留於現場。依廢棄物處理法規，所有廢物物須清運至合法之處理廠或掩埋場，並取得合法相關之文件，並交由業主備查，若未依合法程序而遭取締，其相關責任由得標廠商負責。

4、施工安全與衛生：

4.1.得標廠商於本單位施工期間，必需**遵守政府現行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之規定。**

4.2.得標廠商於本單位施工期間，無條件遵守本單位之工業安全相關施工規範，工作現場並接受本單位工安/現場管理人員人員之督導。

4.3.施工期間放置於施工場所之工具、料件等儲存，應採取適當措施及注意安全，本單位人員不代保管或簽收之責，請自行點檢保管。

4.4.廠商需備齊所有施工的安全工具、**清潔工具**，本單位不另行提供。

4.5.管路清理時人員需有適當的防護。如護目鏡、防酸衣、防酸手套，膠鞋等。

4.6.施工人員在工作場所，不得吸煙、嚼食檳榔、飲用含有任何**酒精成份**、興奮劑…等(如維士比、保力達B…等)飲料。

4.7.非本工程施工之區域，非經本工程現場管理人員之允許，不得隨意進入與本工程無關之場所。

4.8.動火作業時，5M內需配置至少10磅CO_2滅火器2罐，並需配置警戒人員1人。

4.9.工程施作時，需注意周圍設施若有毀損，應負修復責任/恢復設施/設備功能，不得藉故推諉/要求加價。

4.10.得標廠商應派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駐地負責，工程施工中注意施工安

全及有關之工程施工，應由熟練之員工為之。

4.11.所雇員工或第三者遇有意外或傷害情事時，應由承包商負醫藥及賠償或有關法律之全部責任。

4.12.施工期間若有重大違規或施工方法具工安考量之疑慮時，本工程現場管理人員具有停止廠商繼續施工之權利，直至廠商提具具體改善書面核可認同後方可復工，因上述因素而延宕工期之罰責，蓋由承包商自行負責不得異議。

4.13.施工廠商於施工時必需穿著施工背心以供識別。

5、驗收規定：

5.1. 施工前、中、後照片

5.2. 完工報告、保固書。

6、保固期：

6.1.驗收合格日起算一年。

6.2.驗收完畢後，承包商出具工程保固書。

7、完工期限：

訂單成立後115/12/15前完工。

8.附件